丽水市体育发展“十三五”规划

丽水市体育局

2016年8月

**目 录**

[前言](#_Toc455776867)

[一、规划背景 1](#_Toc455776868)

[（一）发展基础 1](#_Toc455776869)

[（二）主要不足 4](#_Toc455776870)

[（三）发展环境 5](#_Toc455776871)

[二、总体战略 7](#_Toc455776872)

[（一）指导思想 7](#_Toc455776873)

[（二）发展思路 7](#_Toc455776874)

[（三）发展目标 8](#_Toc455776875)

[三、主要任务 10](#_Toc455776876)

[（一）体育产业快速发展推进工程 10](#_Toc455776877)

[（二）全民健身公共服务提升工程 17](#_Toc455776878)

[（三）体育后备人才培育升级工程 19](#_Toc455776879)

[（四）体育场馆设施建设保障工程 24](#_Toc455776880)

[四、保障措施 26](#_Toc455776881)

[（一）发挥政府服务职能，推进公共体育服务建设 26](#_Toc455776882)

[（二）实施科技兴体战略，加大科技研发力度 27](#_Toc455776883)

[（三）完善政策体系，加强体育行政执法 27](#_Toc455776884)

[（四）推进体育改革，创新管理机制 28](#_Toc455776885)

[附件：“十三五”期间丽水市体育重大项目、重大工程建设汇总表](#_Toc455776886)

# 前 言

**规划性质：**“十三五”时期，是丽水市经济社会发展转型的关键时期，也是丽水市全面贯彻落实“八八战略”，实践“两富”、“两美”建设目标的重要时期。体育在全面实施“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战略指导思想，深入推进生态文明制度建设，健康中国，凝聚人心，促进经济增长等方面扮演着重要角色、发挥着重要作用。丽水市体育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对于明确新时期各项体育发展与改革任务，确保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具有重要意义，是政府职能部门履行提高国民体质、提升体育综合实力、开展公共体育服务等职能的重要依据，亦是新时期丽水体育发展的行动纲领。

**编制依据：**党的十八大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党中央、国务院对体育工作的系列指示，习近平总书记等系列讲话批示；《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全民健身条例》；《国务院关于加快体育产业发展促进体育消费的若干意见》；《中国足球改革发展总体方案》；《浙江省政府关于加快发展体育产业促进体育消费的实施意见》；《丽水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等。

**规划期限：**2016年－2020年

# 一、规划背景

## （一）发展基础

一是群众体育蓬勃开展。**体育“创强”工作成果显著。**“十二五”期间，丽水市云和县、莲都区、遂昌县、龙泉市、青田县等5个行政区划顺利完成体育强县（区）的创建、复评工作，全市体育强县（区）比例超过半数。体育“创强”工作有效地改善了群众体育锻炼的场地设施条件，提升了群众体育锻炼的热情，促进了锻炼人数的不断增加，丽水市经常参与体育锻炼人数比例超过33.8%，已达到全省平均水平；**体育组织建设规范有序。**“十二五”期间，丽水市新增市本级体育单项协会4个，截止2014年底，市本级各类单项体育协会数量为20个；出台了《丽水市单项体育协会星级评定管理规定》，市网球协会、市羽毛球协会、市自行车运动协会、市长跑登山协会等12个团体获评“五星体育协会”；全市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及体育职业资格认证等工作成效显著，全市各级体育社会指导员、非奥项目教练员、裁判员等基层体育骨干人数近6000人；**群众体育活动丰富多彩。**“十二五”期间，丽水市先后组织各类群众体育活动百余次。连续5年的“全民健身日”系列活动推动全民健身活动广泛开展；莲都区、庆元县、云和县、青田县、龙泉市等组织开展了具有地方特色的全民运动会、农民趣味运动会；缙云县、景宁县、青田县等先后承办浙江省首届生态运动会各分站分项目活动；先后组织群众参与全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浙江省海洋运动会、浙江省生态运动会等群众体育活动。积极推动轮滑、国际跳棋、围棋等非奥运会体育项目发展，统筹兼顾各类体育人群健身活动均衡发展。

二是竞技体育稳步提升。**奖牌、总分创新高。**“十二五”期间，丽水市体育代表团在第15届浙江省运会上实现了金牌总数和奖牌总数比上届省运会翻番的佳绩，并且以47枚金牌、21.5枚银牌、29枚铜牌，奖牌总数97.5枚，排列全省第九位（领先衢州、舟山两个地市）；团体总分1042.85分（首次突破千分大关），其中，金牌数、奖牌数和团体总分等分别创历史新高；**人才输送成效明显。**“十二五”期间，丽水市积极向省体育职业技术学院输送竞技体育人才，先后在田径、乒乓球、赛艇、皮艇、篮球、自行车、羽毛球、网球、跆拳道、排球、射箭等项目上输送正式运动员12人，试训运动员8人，长期集训运动员39人。我市输送的体育人才先后参加了2010年广州第16届亚运会、2013年辽宁第12届全运会；**综合实力稳步提升。**“十二五”期间，丽水市竞技体育在科学训练和高效管理的基础上，实现了竞技体育实力稳步提升。实现了包括田径、羽毛球、游泳、网球、乒乓球、跆拳道、武术（散打、套路）、拳击、足球、篮球、摔跤、赛艇、皮划艇、举重、射箭、体操、排球等17个大项19个分项的运动队的网络化布局，继续保持在田径、足球、篮球、拳击等项目的夺金能力，重点突破努力提升皮划艇、羽毛球、跆拳道、武术散打、举重、摔跤、武术套路、网球等项目的竞技训练水平；**品牌赛事影响力显著。**“十二五”期间，丽水市通过积极承办国际轮滑公开赛、中国龙舟公开赛、全国青年田径锦标赛、中国国际跳棋国际公开赛、全国业余围棋公开赛、全国健身气功站点联赛等六大品牌体育赛事，坚持品牌赛事与传统赛事相结合，大力宣传丽水城市形象，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三是体育产业快速发展。**产业规模增速明显。**“十二五”期间，丽水市体育产业连续从起步阶段开始迈入快速发展阶段。2010年至2013年，体育产业增加占地区生产总值（GDP）比重的分别为0.56、0.56、0.59、0.64，保持在全省平均水平以上；**产业结构逐步优化。**“十二五”期间，丽水市体育产业各门类中体育制造业比重较大，但2012年至今，体育批零业、体育建筑业、体育服务业比重逐步上升，体育服务业的增加值已经超过体育批零业、体育建筑业增加值的总和，逐步成为体育产业重要支柱之一。体育养生产业功能区建设稳步推进，初步形成以体育制造业、体育服务业为龙头的体育产业发展基本格局。体彩销量逐年稳定大幅增长，年增幅达12.38%以上。

四是设施建设全面展开。**群众体育设施格局基本建成。**“十二五”期间，丽水市、县（市）、乡镇（街道）三级群众体育设施格局基本建立。全市形成了以市本级大型体育场馆、全民健身广场为核心，以县（市）大型场馆和全民健身广场为重点，以农村基础体育设施为补充的基本格局；**公共体育设施积极对外开放。**“十二五”期间，丽水市积极推进公共体育设施对外开发，截止2015年底，包括丽水市体育场、丽水学院、丽水第二高级中学、丽水市实验学校、莲都区天宁小学、梅山中学等在内的公共体育场馆设施和学校体育场地设施积极对外开放，向社会开放率接近70%；**大型体育场馆建设逐步启动。**“十二五”期间，丽水市本级体育中心大型建设项目继续推进，顺利完成了体育馆项目的投资并且进入施工建设阶段，网球场迁建、游泳馆项目完成融资方案编制等，遂昌县全民健身中心建成，青田县体育中心开工。据第六次体育场地普查数据显示，丽水市人均体育场地面积1.31平方米，较第五次体育场地普查人均体育场地面积（0.82平方米）增加了67%。

## （二）主要不足

“十二五”时期，丽水市体育发展虽然取得了巨大成就，但仍然存在一些深层次的矛盾和问题。

一是全民健身公共服务水平偏低。“十二五”期间，丽水市公共体育服务体系不够完善，公共服务水平整体偏低，公共体育服务供给能力薄弱，政府购买公共体育服务尚未落实，全民健身的基础投入不足，群众日益增长的体育需求与公共体育服务供给的矛盾较为突出。

二是竞技体育体系建设不够完善。“十二五”期间，丽水市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软硬件瓶颈问题突出。市少体校为代表的竞训体系缺少专属的训练场馆设施，教练员等人才队伍水平较低，后备人才的训练及升学存在困境。“市队县办”项目尝试成效不大，“一县一重点”的设想未完全实现。

三是体育产业整体实力相对不足。“十二五”期间，丽水市体育产业整体规模偏小。体育产业尤其是体育服务业需求不足，观赏性商业体育赛事、青少年体育培训等体育消费市场未被激发；缺少体育产业龙头企业，整体市场竞争力严重不足，创新升级能力薄弱。

四是体育场馆设施建设明显滞后。“十二五”期间，丽水市体育设施建设整体滞后。丽水市体育中心项目的部分场馆尚未建设完成；大部分的区、县（市）缺少基本的公共体育设施；已有的体育设施使用效率相对较低，全市体育场馆尤其是中小学体育场馆设施开放率不足八成，没有真正意义上体现出体育设施的基础性作用；人均体育场地面积1.31平方米，低于全省1.48平方米的平均水平。

## （三）发展环境

一是宏观政策引领明确发展方向。党十八大及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充分肯定了市场在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国务院先后对体育工作的系列指示精神，积极推进我国向体育强国迈进；《国务院关于加快体育产业发展促进体育消费的若干意见》、《浙江省政府关于加快发展体育产业促进体育消费的实施意见》等相关政策文件则明确了体育产业作为国民经济发展的重要领域，使得体育产业发展迎来了前所未有的契机。群众化、社会化、市场化等成为体育的未来发展的重要方向，也为丽水市群众体育、竞技体育、体育产业等领域的发展提供了现实的依据，为丽水市利用国家和省层面出台的政策利好，推动新一轮体育发展，提供了明确的发展方向。

二是经济增长提供坚实发展基础。经济的平稳发展提高了社会综合实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保障和改善民生，提高人民生活质量，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也为体育与医疗卫生、科教文化、城市建设等相关领域全面对接提供了坚实的物质基础。进一步提高人民身体素质，使得体育在丽水经济社会发展进程中的战略价值和重大意义日益凸显。

三是科学转型奠定基本发展道路。国民经济转型升级，绿色发展方式促进了社会发展方向的变革。群众参与体育的热情空前高涨，各类体育活动广泛开展，许多体育品牌和体育赛事逐步进入国民经济发展领域，新的绿色发展的体育产业业态形成，新的科学发展方式奠定了丽水走绿色发展道路的基础，新的发展道路为丽水市体育发展提供了良好机遇，也要求与时俱进的变革体育发展理念和发展模式。

四是需求增长形成巨大发展空间。随着丽水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迅速提高，市民的体育健身意识显著增强，群众体育需求大幅增长并呈多元化趋势。与群众体育需求相比，公共体育服务在群众体育设施、健身指导、体育人才等方面的供给仍显不足。推进基本公共体育服务均等化，需要进一步提升公共体育服务供给能力。

五是竞争激烈主导绿色发展模式。传统竞技体育等层面的竞争日益白热化，丽水客观上在体育综合实力上与其他先进省市相比还有一定差距，省内体育事业发展的趋势和日趋激烈的竞争格局，使得丽水体育不得不寻找新的发展路径，一些影响和制约丽水市体育发展的体制性、机制性、政策性的深层次矛盾和问题亟待解决，绿色的、生态的体育发展模式成为一种必然的选择。

# 二、总体战略

## （一）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贯彻习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重点贯彻执行“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深入学习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等精神，围绕“两富”、“两美”现代化奋斗目标，在深入推进生态文明制度建设，全力打造全国生态保护和生态经济“双示范区”的目标下，以**“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作为重要战略，打造生态体育之城，与全省同步全面建成高水平小康社会。

## （二）发展思路

围绕建设**生态体育中心城市**的目标，以体育发展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全局为主线，以**提高公共体育服务水平**和**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多元化、多层次体育需求**为立足点，以改革创新为动力，**推进体育产业快速发展推进工程、全民健身公共服务提升工程、体育后备人才培育升级工程、体育场馆设施建设保障工程，**全面提升城市体育综合竞争实力**，**推动体育事业和体育产业协调发展，使体育为丽水城市发展做出更大贡献。

## （三）发展目标

——推动体育产业快速发展，到2020年，基本建立包括体养健康业、户外休闲业、竞赛表演业、场馆服务业、装备制造销售业、休闲体育旅游等业态丰富、结构合理、组织多元、产品供给充足、层次多样化的体育产业体系；形成以生态体育为核心的特色体育产业体系，扩大体育产业规模，打造知名体育品牌，将丽水市建设成为产业链完整、基础设施齐全、配套服务完善、特色鲜明的生态体育之城、长三角知名体养健康休闲体验区、中国体育休闲康复养生基地。

——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到2020年，打造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公共体育服务体系。推动群众体育活动开展，提升全民素质和健康水平，促进全民健身组织网络体系更加健全，推动体育类社会组织实体化迈出实质性步伐，全民健身指导和志愿服务队伍进一步发展；继续深入开展体育创强争先工作，全市体育强县（市、区）创建实现全覆盖，全面推进省级体育强市建设评估，推动体育现代化县、乡镇升级。

——实现体育后备人才培育升级，到2020年，力争打造围绕体育运动精品赛事的竞技体育新常态；稳步提升后备人才培养质量与输送数量，建设少体校专属训练场地，建设水上训练中心。

——推进体育场馆设施建设，到2020年，城乡公共体育场地设施建设更加完善，城市普遍建有“15分钟健身圈”；推动市体育场馆中心项目游泳馆竣工并投入使用；倡导各县（市、区）全民健身活动中心工程建设；街道（乡镇）、社区（行政村）基本建有便捷、实用的公共体育健身设施；满足群众的基本体育需求，提高场馆的多元化经营能力。

|  |  |  |  |
| --- | --- | --- | --- |
| 丽水市体育发展“十三五”规划发展目标情况表 | | | |
|  | 主要内容及指标 | | 备注说明 |
| 体育产业 | 体育产业总规模 | **60亿元** | 省指标要求 |
| 体育产业及其相关产业的增加值占全市GDP的比重 | **1%** | 省指标 |
| 体育服务业增加值占体育产业增加值比重 | **35%** | 省指标 |
| 创建省级体育产业基地数量 | **1-2个** |  |
| 打造有地方特色和较高影响力的体育品牌数量 | **1-2个** |  |
| 建设体育特色小镇数量 | **1个** |  |
| 培育具有较强市场竞争力的体育企业数量 | **3-5家** |  |
| 体育彩票年销售额 | **3亿** | 测算 |
| 群众体育 | 经常参加体育锻炼的人数比例 | **38%** | 省指标 |
| 国民体质测定合格率 | **90%** | 省指标 |
| 每万人体育社会组织数 | **2个** |  |
| 全民健身站点数 | **2000个** |  |
| 每万人拥有晨晚练健身站（点） | **5个** |  |
| 新增基层体育骨干数量（社会体育指导员和非奥项目教练员、裁判员等） | **6000人** |  |
| 升级体育现代化县数量 | **3个** |  |
| 升级体育现代化乡镇比例 | **10%** |  |
| 体育特色乡镇比例 | **10%** |  |
| 竞技体育 | 竞技体育后备人才人数（含向上输送正式、试训、长期集训） | **60人次** |  |
| 业余训练后备人才布局人数 | **2000人** |  |
| 校园足球参与人数 | **30000人** |  |
| 中小学足球特色学校布局数量 | **30所** |  |
| 体育场地设施建设 | 人均体育设施面积 | **1.9平方米** | 省指标2.1 |
| 建设公共体育场数量 | **4座** |  |
| 建设简易实用足球场地（5人制、笼式）设施数量 | **4块** |  |
| 建成全民健身中心数量 | **10座** |  |
| 县域（市、区）建有全民健身活动中心比例 | **80%** |  |
| 建设农民体育健身设施数量（乡镇级建设灯光球场或60平米健身室） | **14座** |  |
| 新增、改造城市社区多功能运动场数量 | **10片** |  |
| 城市公园、郊野公园体育健身场地设施覆盖率 | **100%** |  |
| 公共体育设施和符合开放条件的学校体育场地设施开放率 | **100%** | 省指标要求 |

# 三、主要任务

## （一）体育产业快速发展推进工程

一是确立体育产业发展定位。**全国生态体育之城**。丽水市森林覆盖率和林木绿化率均超过80%，全市九县（市、区）均成功创建省级生态县，全市生态环境质量连续9年居浙江省首位、全国前列，被誉为“中国生态第一市”，是全省乃至华东地区重要的生态屏障。打造全国“生态体育之城”，使得体育与文化和生态环境相互协调、相互关怀、共生共融、共同发展；**长三角健康休闲体验区**。发挥丽水优良的山水生态环境和“长三角天然氧吧”的独特优势，将现代体育健身休闲运动与民族传统体育养生理念相结合，依托山水资源优势和人文资源，培育谋划森林类、滨湖滨水类、民俗健身类等运动养生项目。利用山区有利地形，积极发展拓展、山地自行车、越野摩托车等山地“体养”产品；结合乡村旅游和营地度假旅游，开发自驾游等户外休闲养生运动产品，满足城市居民和度假游客运动健身需求。积极发展运动养生项目，着力打造“健身丽水”品牌。

二是完善体育产业体系建设。**推进生态体育主导的产业体系。**充分利用丽水市丰富的户外生态自然资源，结合各县（区）的区位优势，形成以户外运动休闲业、竞赛表演业、运动培训业、体育产品会展业等现代体育服务业为核心的绿色生态体育产业新业态，形成定位清晰、结构优化、特色鲜明，具有较强产业辐射能力和带动作用的产业体系，提升体育服务业的占比。有序推进徒步、自行车骑行和露营、野外生存、户外拓展、马拉松、铁人三项、古道穿越等运动休闲项目，全力推进健身步道、自行车道、登山步道的建设。大力发展养生健身休闲主题旅游，推动健身、休闲、运动、康复与旅游相结合，重点依托庆元百山祖、龙泉凤阳山、缙云大洋山、松阳箬寮岘、云中大漈、青田千峡湖风情旅游等自然资源，着力打造不同层次、多种形式的体育主题旅游景区、景点和线路；**打造体育产业品牌。**发挥丽水优良的山水生态环境，着力打造健康新丽水的品牌。重点打造四个方面的品牌，打造以“体养”健康产业休闲运动项目（徒步、登山、露营、攀岩、古道穿越、山地马拉松、山地自行车等）、环南明湖城市休闲运动带（皮划艇、慢跑、夜跑等）为特色的生态体育休闲运动项目品牌；打造景宁畲族民族传统体育小镇、龙泉武术宝剑古文化小镇、百山祖乐养避暑小镇为特色的体育小镇品牌；打造以围棋、羽毛球、国际跳棋、自由式轮滑锦标赛等为代表的体育赛事品牌；打造龙泉宝剑、轮滑装备、国际跳棋制造为代表的体育企业品牌。积极创建一批具有地方特色的运动休闲（旅游）示范基地、精品路线、优秀项目；**形成特色体育产业链条。**以棋类项目、轮滑项目、武术项目、山地自行车项目为突破口，打造四条运动项目产业链。以“全国国际跳棋之乡”等棋类体育特色文化为抓手，依托中国国际跳棋国际公开赛、全国业余围棋公开赛等体育赛事为依托，初步打造棋类产品制造、棋类培训、棋类文化推广等于一体的棋类运动项目（国际跳棋、围棋、象棋）特色产业链；以世界自由式轮滑锦标赛、全国速度轮滑锦标赛等知名体育赛事为依托，初步打造围绕轮滑产品制造、轮滑赛事观赏服务、轮滑专业训练与大众培训、轮滑文化推广等于一体的轮滑运动项目特色产业链。以龙泉宝剑的传统武术器具制造作为核心，以浙江省武术锦标赛等赛事为平台、武术文化传播、武术技艺传承等为主要内容的，打造武术传统体育产业链；以全国山地竞速挑战赛为依托，打造自行车休闲运动产业链；**加强体育产业合作。**建立与国际体育组织、国家体育总局等机构联系与合作，积极引进和申办中高级别国际、国内体育赛事，积累赛事举办经验，与国际化接轨，提升丽水地区的声誉与知名度。

三是优化体育产业布局。打造丽水市体育产业发展的“一核、一带、七区”格局，体现产业形态多元、结构合理、“点-线-面”发展结合布局思路。**“一核”——生态体育核心圈**：以发展生态体育作为丽水市区体育产业发展的核心内容，将丽水市区的山水资源作为发展的基本要素，形成以山水为特色的户外休闲运动，形成体育健康养生、体育竞赛表演、体育培训等为主要核心内容的生态体育的核心产业内容。



**生态体育核心圈示意图**

**“一带”——瓯江休闲运动带：**以瓯江源头（庆元、龙泉百山祖）及瓯江干流、支流经地区（云和、丽水莲都、青田）的瓯江水系及瓯江沿岸的南明山、万象山等山水资源为依托形成的休闲运动带，开展登山、攀岩、露营、路跑、自行车骑行、皮划艇、公开水域游泳、铁人三项等休闲运动项目，形成相应的运动项目集聚带。



**瓯江休闲运动带示意图**

**“七区”——松阳、遂昌、龙泉、庆元山地户外运动区：**与中国登山协会、世界绿跑组织签署合作协议，以全国山地竞速挑战赛、江南之巅天空国际越野赛等赛事作为活动平台，开展山地竞速、徒步、溯溪和穿越等一系列山地户外运动项目，打造浙西南山地户外运动区。**景宁畲族体育文化区：**打造以畲族传统文化为载体，以畲族武术、舞龙头、舞铃刀、打尺寸、节日登高、赶野猪、操石磉、抄杠等独具畲族特色的民族传统项目表演为内容的畲族民族传统体育特色区；**云和、庆云山水休闲（垂钓、水上）运动区：**以瓯江上游的云和湖、三江之源（欧江、赛江、闵江）的兰溪桥库区为中心，围绕浙江省野生鱼休闲垂钓、水上运动基地的品牌，举办各类垂钓赛事、垂钓节、皮划艇、滑水、水上摩托艇等活动，配合开展渔家风情文化演绎、“渔滋鱼味”美食体验活动、瓯江帆影表演等一系列主题活动，打造云和“山水童话”、庆元“中国避暑胜地”特色的现代化生态休闲旅游名片。**青田风筝、龙舟文化区：**以青田县风筝被正式列入《中国体育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推广项目》和青田县龙舟被列为省文化非遗项目，风筝放飞和龙舟竞渡习俗历史悠久、群众普及面广为契机，着力打造风筝文化节、端午龙舟竞渡赛事，建造风筝博物馆等，突出青田风筝、龙舟文化，形成独特的风筝、龙舟文化产业区。**龙泉武术宝剑古文化区：**以龙泉宝剑作为主要特色品牌，将武术运动项目与龙泉宝剑传统武术器具制造相结合，以宝剑文化促进体育文化发展，打造龙泉武术宝剑古文化特色产业中心。**莲都棋类文化区：**依托丽水作为中国十佳运动休闲城市的基本要素，通过兴建涵盖国际跳棋、围棋、象棋等众多棋类在内棋文化博物馆传播棋文化、礼仪等，通过举办各类棋类大赛吸引观众，同时及棋类培训、棋类器具制造等于一体，打造集国际跳棋、围棋、象棋等为一体的棋类文化区。**缙云运动休闲体验区：**以缙云县体育用品制造业的良好基础，加快企业产业延伸和优化升级，发展特色运动休闲服务业。通过打造越野汽车摩托车运动培训及体验基地、互联网+自助健身平台，强化汽摩、滑翔运动等精品赛事培育，激发民间旺盛的健身需求，引导社会力量持续投入，创新发展运动健身休闲产业体验区。



**体育产业特色发展“七区”示意图**

四是改善体育产业发展环境。**设立发展引导资金。**根据实际情况，设立体育产业发展扶持资金，加大对重点发展的体育产业领域、大型体育产业集团和体育产业品牌的扶持和帮助力度，引导体育产业各门类协调发展，努力实现集聚效应和规模效应；推行体育产业资金项目申报，加强对项目使用的跟踪问效，进一步落实、完善项目产业引导资金使用的绩效考核，建立专项资金使用“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监控的管理办法，提升专项资金使用效率；**鼓励社会资本进入。**引导和支持非公有制经济主体以资本、技术、信息等多种形式，参与体育市场开发、体育设施建设和体育俱乐部发展，尤其是大力支持企业等以“PPP”模式参与到大型体育项目建设中来；**出台政策鼓励消费。**建立由市级分管领导担任召集人，包括发改、教育、体育、财政、旅游、国土、规划、税务、统计、劳动人事等部门在内的丽水市体育产业联席会议制度，负责研究制定全市体育产业发展中的重大战略和政策，统筹解决产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协调推进重大项目建设。建立健全户外运动休闲旅游产品和服务质量标准，提升基层社团组织、体育俱乐部的经营管理服务水平，加强高危性体育项目的管理与监督；**加强体育产业统计。**全面掌握丽水市体育产业发展数据与状况，为政府决策提供科学依据。要推动政府层面将体育产业纳入考核范围。

## （二）全民健身公共服务提升工程

一是丰富全民健身活动形式。**全民健身活动常态化。**建立健全社会化的全民健身活动模式，以全民健身日、全民健身周、全民健身月相结合的载体，组织开展各类群众性体育活动和单项体育赛事，重点以市民运动会、乡村奥运会、体育嘉年华等活动为抓手，推进全民健身常态化；**打造特色品牌活动。**深入挖掘丽水地方体育特色、传统文化特色、少数民族特色，打造融民间民俗与现代时尚于一体的体育活动品牌；结合丽水的山水特色资源，推广群众喜爱、参与性强、简便易行的路跑、山地自行车、登山等科学健身项目；开展与旅游、休闲、康体、娱乐等融于一体的健身休闲活动，积极倡导低碳生态体育运动方式；将轮滑、国际跳棋、风筝等优势体育元素积极融入文化“一县一品”系列活动中去，打造文体结合的全民健身品牌活动及县域特色体育；进一步丰富农民体育、职工体育、残疾人体育和老年人体育等活动内容。

二是健全全民健身组织网络。**体育组织城乡覆盖。**构建遍布城乡、规范有序、富有活力的全民健身社会化组织网络，做大做强体育社团组织（单项体育协会），推进社团组织实体化进程，完善体育社团组织星级评定，积极推广先进经验；强化基层体育社会组织建设及规范管理，创建社区、农村、职工、青少年等各类别的体育俱乐部，以及农民、行业等多层次的体育协会，建立社会体育组织的登记和评审制度，实行规范化、等级化管理，同时注重实际差异化管理；**人才培养专业化。**加大社会体育指导员等体育骨干力量的培训力度，充分发挥优秀教练员、运动员、体育科研人员等特殊人才在体育人才队伍建设中的重要作用，建立社会体育人才培养的长效机制；推行社区、农村体育志愿者服务机制，增强对基层体育社会组织的指导、协调、组织和管理，促进基层体育社会组织的规范化、常态化运行。

三是保障全民健身基本投入。**打造城市健身休闲圈。**重点开发和完善南明湖、南明山、万象山、白云山等健身步道、自行车绿道等慢行交通系统，依托丽水市体育场馆中心、纳爱斯健身广场、丽水学院等公共体育设施，打造惠民、便民、利民的城市“十五分钟”健身圈。积极推广全民健身“一卡通”服务，与多部门协商出台涉及健身休闲服务优惠政策的试行办法，逐步尝试鼓励居民使用医保卡等用于支付健身休闲服务；**落实政府购买公共服务。**出台政府购买公共体育服务指导性目录；建立体育公共产品供给多元化机制，鼓励利用社会资本共同参与新建、完善公共体育服务，通过服务定价、政府购买、财政补贴、政策优惠等方式完善公共体育设施运营投入回报机制；鼓励和支持体育协会、体育企业等社会团体生产质优价廉的体育公共产品，采取“政府购买、项目补贴、委托生产”等形式；加强对公共体育设施的管理，整合资源，促成学校体育设施的开放与利用，为群众提供更多的健身便利。

四是普及全民健身科学意识。**提升科学健身意识。**建立全民健身宣传的有效机制，健全丽水市科学健身指导网络，强化科学健身宣传，普及与推广健身知识，进一步提高全民健身意识，最终养成终身体育的生活方式；与公共文化服务平台融合，充分依托市民大讲堂、文化礼堂等，开展全民健身科学指导与推广；发挥广播、电视、报纸、网络的主导作用，提高科学健身知识的普及；**强化全民体质监测。**建立丽水市国民体质监测的长效机制，巩固国民体质监测站点建设，促进国民体质监测的常态化、便利化、平民化，推进“运动处方”、“营养处方”、“康复处方”的一体化建设；初步建立起基本符合要求的监测档案，使体质测定与健康体检成为市民健康保障的基本权利。

## （三）体育后备人才培育升级工程

一是优化竞技体育发展方式。**打造体育特色赛事。**立足丽水市竞技体育的现实情况，以体育特色赛事作为发展竞技体育的重要推动力，打造具有丽水生态特色的马拉松、山地自行车竞速、速度轮滑、山地越野、武术、围棋、国际跳棋羽毛球等精品体育赛事与活动，积极举办或申办国内外知名的铁人三项、自行车骑行、马拉松等户外赛事，将丽水国际轮滑公开赛、全国自由式轮滑锦标赛、全国山地竞速挑战赛等已有赛事活动做精做强，形成区域内乃至全国范围内的较高知名度和社会影响力；**科学布局运动项目。**以赛事及活动等作为竞技体育结构调整和发展方式的驱动，优化各个竞技体育项目的布局。在传统优势项目的科学训练与管理的经验指导下，完善田径、足球、篮球、排球、皮划艇（赛艇）、跆拳道等运动项目的培养体系，积极寻求游泳、拳击、乒乓球、羽毛球、武术散打、举重、摔跤、武术套路、网球等潜力项目的突破，形成一个既能争得荣誉又符合现代体育发展方式的竞技体育转型发展路径。

二是构建后备人才培养体系。**确立后备人才体系核心。**结合丽水市后备人才培养的实际情况，确立丽水市少体校在体育后备人才培养体系中的核心地位。规划与建设市少体校专属的训练场馆设施及辅助生活设施，切实改变当前竞训场馆设施严重不足的硬件条件缺失问题。探索本土化的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方式，积极实现部分运动项目的训练生活二集中，有条件的项目可以逐步推广“走训制”。按照我省体育发展的基本布局，推进水上运动训练中心的建设，并积极利用先进的训练与比赛设施，开展各类竞训活动及推广性群众体育活动；**完善人才体系制度建构。**通过科学合理的制度建设推进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工作的顺利开展及丽水市后备人才培养体系的构建。鼓励丽水市各县市起草符合地方特点的青少年体育发展意见，并将其作为制度性文件内容纳入各级政府工作报告，积极落实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市队县办”的发展思路及具体措施。鼓励出台丽水市优秀体育人才安置办法，切实解决市少体校、传统项目学校等普遍存在的教练员缺乏问题，通过有效制度来吸引优秀体育人才担任兼职教练员等。

三是深化体教结合发展方式。**探索培养方式的创新。**坚定以体教结合的发展方式引领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发展，积极整合体育系统内的有效资源，充分利用教育系统等外部资源以及社会资源，探索满足本地发展需求、符合本土发展条件的体教结合培养发展方式，实现双赢发展局面。努力将培养竞技体育后备人才提升到与培养其他社会人才同等高度，特别重视青少年运动员的文化学习和人格塑造；**建立多部门常态化联系。**倡导在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的相关部门间建立常态化沟通联络的机制。积极与教育部门及下属学校等协作，寻求破解现存青少年运动员求学、升学等现实问题的科学办法，深入贯彻已经出台的《关于深化体教结合促进体育后备人才培养的意见》，努力将体教结合的相关办法及内容纳入教育部门的规划与发展目标中去。

四是强化体育人才交流机制。**保持后备人才输送力度。**充分遵循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规律，在科学训练与优质选材的基础上，保持向省体育职业技术学院、水上中心、自行车训练中心等省级竞训单位输送后备人才（包含正式、试训、长期集训）数量上的稳定，积极鼓励和支持输送的丽水籍的体育人才参加全运会以及代表国家队参加亚运会、世锦赛、奥运会等大赛，取得优异成绩；**加强体育人才队伍建设。**坚持“人才强体”的战略方针，整合体育人才资源，加强管理干部、教练员、裁判员、科研员等四支体育人才队伍建设。制订与丽水市人才培养重大工程相符合的优秀体育人才引进政策，将执教能力出众的优质教练员以及竞赛成绩优异的出色运动员等优秀体育人才纳入丽水市“138人才工程”、生态旅游人才百千万工程、宣传文化系统“四个一批”人才工程等重大人才培养工程中。积极做好运动员转岗再就业引导工作，鼓励有条件的优秀退役运动员经过科学培训，发挥特长承担体育教育、管理、训练等工作；**开展竞技体育项目合作。**遵循利用优势互补原则，加强与省内其他地市及省外地市间在运动员、教练员、科研人员等人才方面的交流，以及训练场地设施、训练器材、科研设备等设施共享方面的合作；积极探索联合训练培养、友谊对抗赛等合作方式，切实提高竞技体育训练水平和科研能力。

五是力推校园足球项目建设。**推广校园足球项目，增加青少年足球人口。**贯彻落实党和国家促进青少年身心健康，夯实足球人才根基、提高足球发展水平的基本方针，进一步结合《中国足球改革发展总体方案》、《关于加快发展青少年校园足球的实施意见》等政策文件，以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为引领，努力推进丽水市校园足球项目发展。积极与教育部门配合成立市青少年校园足球工作领导小组，出台《丽水市加快发展青少年校园足球的实施意见》政策文件，积极将校园足球项目纳入丽水市各个中小学校的体育课程教学体系，作为体育课必修内容，为学生提供学习足球的机会，增加青少年在校学生从事足球运动项目的基数；将校园足球纳入教育督导指标体系中，定期开展专项督导和检查评估；**布局足球特色学校，推进中小学校联赛。**依据教育部2020年布局2万所足球特色学校和我省2020年前实现2000所足球特色学校的基本目标，力争实现在丽水市布局中小学足球特色学校30所以上，吸引超过3万人学生投身校园足球。将丽水市校园足球小学、初中、高中三级联赛网络建设作为推进校园足球工作开展的主要内容，完善丽水市中小学足球后备人才梯队建设，全面提高学生综合素质；鼓励本地大专院校积极开展高校足球运动，努力建设高校高水平足球队，将三级校园足球联赛体系积极推进至包括高校在内的四级联赛；**提高场地硬件保障，培养专业师资人才。**政府引导集聚各方力量妥善解决困扰足球运动开展的场地匮乏、硬件设施落后等保障问题，将兴建足球场纳入城镇化和新农村建设总体规划，因地制宜建设足球场地，创造条件满足校园足球活动的场地要求，充分利用城乡的荒地、闲置地、公园、屋顶、人防工程等，建设笼式足球等简易实用的足球场地4座以上。积极通过培训现有专、兼职足球教师和招录等多种方式，提高校园足球教学教练水平；完善政策措施，鼓励退役足球运动员转岗为专业校园足球体育教师，建立一支高水平、高素质的足球教练员队伍。

## （四）体育场馆设施建设保障工程

一是推进场馆设施建设合理布局。**全面推进体育场馆的规划与建设。**积极推动将丽水市大型体育场馆设施建设及用地纳入国民经济发展规划、纳入城市建设土地库等政策文件中，通过有效置换等方式合理规划城市范围内的体育土地资源分布，在此基础上集中有限资源逐步完善城市大型体育设施的建设。大力推进丽水市体育中心体育馆、游泳馆等场馆项目的建设进程；推进青田县体育中心、庆元县体育中心、缙云县体育中心、景宁县体育场迁建项目、景宁县体育馆、景宁县畲乡体育健身中心、松阳县全民健身中心、龙泉市游泳馆、龙泉市标准田径运动场等各县的体育场馆基础设施建设与改造；充分借鉴其他公共资源投融资模式，鼓励利用社会资源完成场馆前期建设等所需的资金及方案等；**推动闲置、废弃设施场地的改造升级。**合理利用丽水城市土地资源，寻求存量改造路径，大力推进丽水市范围内郊野公园、闲置荒地、废弃工厂、房屋楼顶等众多可改造利用的土地、房屋资源，配合城市“三改一拆”的推进，根据场地等具体条件，因地制宜地科学谋划功能与合理布局，将其改造成为适宜全民健身的在群众身边的便民性体育场馆设施。新建社区的体育设施覆盖率达到100%，室内人均建筑面积不低于0.1平方米或室外人均用地不低于0.3平方米，实现与主体工程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投入使用；推进各县（市、区）的全民健身中心、各乡镇（街道）全民健身广场、中心村体育运动设施建设，在乡镇、行政村实现公共体育健身设施100%全覆盖。

二是提升体育场馆公共服务水平。切实发挥体育场馆作为体育运动场所的基础性作用，实现体育场馆竞技体育办赛、训练和群众体育赛事活动的多元化公共服务发展。在打造精品体育赛事的同时，依托体育场馆实体打造高水平的公共体育服务平台；以提升公共体育服务能力作为根本出发点，整合丽水市各级体育场馆、全民健身中心资源，打造惠民的丽水市体育场群；积极提高体育场馆的利用率，鼓励体育场馆无偿或部分有偿对群众全民健身实行开放；出台相关政策，鼓励社会组织参与到体育场馆的经营管理，提高体育场馆的市场竞争能力，实现服务绩效与经济效益的双丰收。

三是提高体育场馆科学化利用率。通过体育与“互联网+”的联合，打造智慧型体育场馆。加快建设体育场馆的基础网络工程，努力实现场馆主要区域的无线Wi-Fi全覆盖。积极搭建智慧体育服务与旅游、娱乐公共信息平台，加强体育场馆融入智慧城市系统框架的步伐，在依托城市公共信息平台等基础信息服务项目的基础上，重点推进体育场馆云数据库等的建设，实现体育场馆闲置资源等有效信息的整合；尝试推广“丽水场馆一卡通”及APP手机应用，全方位实时提供丽水各个体育场馆及相关体育产品、服务的信息。

四是鼓励场馆社会化投融资建设。积极拓展政府与社会资本的创新合作模式，将传统的政府投融资平台向市场化产业投融资平台引导，通过特许经营权、合理定价、财政补贴等事先公开的收益约定模式，鼓励社会资本以独资、“PPP模式”等形式积极进入基础设施建设领域。以高效、安全为原则，做好体育产业尤其是体育场馆建设发展基金运营，推进投资主体自身资源整合、项目优化和资产组合管理能力的提升，加速金融创新手段更好地服务体育产业发展。

# 四、保障措施

## （一）发挥政府服务职能，推进公共体育服务建设

一是强化政府体育公共服务职能。加强组织领导和协调服务，充分发挥部门协调联动作用，着力解决影响和制约全民健身事业发展的突出问题。各级政府要将发展全民健身事业、建设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纳入本地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所需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并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逐步增加对全民健身的投入。按照国家有关彩票公益金的分配政策，由体育行政部门分配使用的彩票公益金应当根据国家有关规定主要用于全民健身事业。使体育支出符合城市发展水平和未来发展需要。创新体育从业者的绩效管理机制，逐步提高个人待遇，吸引优秀人才投身体育事业。完善体育经费管理制度，提高体育资金使用效益。

二是推进公共体育服务体系建设。研究制定丽水市基本公共体育服务标准和保障政策，推动基本公共体育服务均衡化发展，进一步完善公共体育服务体系建设。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采取政策扶持等多种方式，扩大公共体育服务覆盖范围，提高公共体育服务水平。逐步完善体育产业政策支持体系，扶持培育产业链，发展体育产业新业态。积极引导体育产业集聚发展，重点扶持有竞争力的体育企业和有影响力的体育品牌。政府应继续在资金上引导和扶持体育产业发展，不断放大体育产业引导资金的拉动效益。完善体育产业融资服务体系。加强市场主体的培育，加大对社会力量举办体育事业、发展体育产业的政策支持力度。完善体育产业统计和监测体系。

## （二）实施科技兴体战略，加大科技研发力度

一是整合丽水体育科研优势资源。加强与丽水学院等在丽高等院校及省内其他高等院校的沟通与合作，建立体育科技研发平台，加强体育科技创新。进一步加强体育应用研究，有针对性地开展运动训练中的重点、难点问题研究，提高运动训练和比赛的科学化水平。建设具有国内一流水准的实验室。

二是加强体育信息化网络平台建设。提高体育信息化管理与应用水平，加快各类信息平台建设，整合各类体育资源信息并及时发布，为市民提供便利的体育信息化服务，为建设体育中心城市提供数字化信息化平台支持。

## （三）完善政策体系，加强体育行政执法

一是健全和完善体育政策体系。完善行政决策、行政执法和行政监督程序，适时启动立法项目调研和配套规范性文件的制定工作。力争修订新一阶段的《丽水市全民健身实施计划》。

二是改善和创新体育执法体制和方式。研究探索逐步开放体育行政许可权，全面落实许可听证和许可决定公开制度，切实为企业和群众提供便利。进一步明确行政执法级别管辖制度，继续深化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改革，完善综合执法部门和相关管理部门职能衔接机制。完善执法程序制度，切实提高执法的规范化水平。完善和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和评议考核制，提高执法能力。

三是创造良好的体育法制环境。利用大型群众体育活动及各类媒体，不断扩大体育法制社会宣传，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引导广大市民学法、守法，善于运用体育法律法规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依法履行应尽的义务，推进全社会的体育法制观念形成。

## （四）推进体育改革，创新管理机制

一是推进体育协会实体化进程。扩大体育协会的自主权，使其成为真正独立的法人实体，积极推进体育协会等实施分类改革，保障社团组织有专门的人员、固定的场地，增强社团的“自我造血”功能，逐步将行业标准的制定、行业准入的资格认定、体育从业人员的资格认定等职能交给体育行业协会。

二是推进竞技体育与赛事管理体制改革。进一步完善符合竞技体育发展规律的训练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加强训练体系集约化管理。强化对运动项目的纵向管理职能，简约管理层次。完善体育竞赛分级、分类管理制度，制定体育赛事等级资质规定及相应的监督、管理办法。建立体育竞赛管理人才的培训考核和管理制度。

# 附件：

# “十三五”期间丽水市体育重大项目、重大工程建设汇总表

“十三五”期间丽水市体育重大项目、重大工程建设计划17项，总投资29.91亿元，其中8项已经完成投资，具体项目内容详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及  工程类别 | 建设地点 | 建设规模和内容 | 总投资 | 建设工期 | 何时启动 | 前期进展 | 计划投资 | 预期  战略意义 |
| **市本级**（4项） | | | | | | | | | | |
| 1 | 丽水体育中心游泳馆、网球场迁建工程 | 体育乙级 | 丽水市人民路567号体育中心 | 游泳馆建筑面积1.2万平方米， 1500座观众席位，网球场建筑面积3000平方米，8片网球场地；配建商业服务面积约3.5万平方米及停车位500个 | 3.5亿元 | 2016-2019 | 2014年末 | 已列入2016年丽水市本级PPP项目库，现招商程序进行中 | 3.5亿元 | 满足丽水市民游泳健身需求及承办全国或地区性游泳单项赛事 |
| 2 | 丽水市水上运动中心 |  | 丽水市南明湖好溪段及社后村南侧 | 运动中心用地15109平方米，建设用房4500平方米及250米跑道训练场；休闲度假中心用地23300平方米，建面积约2.5万平方米的水上运动中心配套后勤接待中心，闲时为市民休闲健身度假场所 | 约1.9亿元 | 2017-2020 | 2015年初 | 已列入市PPP项目库，已完成规划选址，正在编制可研报告 | 完成项目所有投资 | 争取成为国家水上项目训练基地并承办国际、国内皮划艇赛艇单项赛事 |
| 3 | 丽水学院体育综合训练馆 |  | 丽水学院 | 新建综合训练馆、游泳馆、比赛馆，总建筑面积15675平方米 | 1.27亿元 | 2016-2018 | 2016 | 初步设计 | 1.27亿元 |  |
| 4 | 丽水激流回旋运动场 |  | 丽水好溪 | 占地面积5000平方米，辅助用房等 | 0.6亿元 | 2017-2020 | 2017 | 项目选址 | 0.6亿元 | 休闲、训练、竞赛 |
| **缙云县**（1项） | | | | | | | | | | |
| 1 | 缙云县  体育中心 |  | 缙云新区 | 总用地108800平方米，建筑面积45510平方米。其中全民健身中心4000平方米，体育馆15150平方米，游泳馆5360平方米，县级公共体育场田径跑道和足球场等21000平方米 | 3.5亿元 | 2016-2020 | 2016 | 项目前期 | 全部投资 | 满足市民健身需求，提升城市品位和档次，以及承办体育赛事 |
| **龙泉市**（3项） | | | | | | | | | | |
| 1 | 龙泉市游泳馆 |  | 项目选址 | 建筑面积0.5万平方米，内设50米标准比赛泳池 | 约0.8亿元 | 2017-2021 | 2017年 | 项目前期 | 约0.8亿元 | 满足龙泉市民游泳健身需求及承办市级游泳单项赛事 |
| 2 | 龙泉市标准  田径运动场 |  | 项目选址 | 建筑面积3万平方米，建设400米标准田径场，设7000座观众席 | 约1亿元 | 2017-2021 | 2017年 | 项目前期 | 约1亿元 | 满足龙泉市民健身需求及承办市级田径、足球等赛事 |
| 3 | 竹海森林户外运动基地 |  | 龙泉上垟镇 |  | 3亿元 | 2016-2020 |  | 项目前期 | 3亿元 | 举办户外运动活动与赛事的场地设施，并发展配套餐饮、住宿、旅游业，建成以户外运动为特色的生态运动休闲旅游目的地 |
| **庆元县**（2项） | | | | | | | | | | |
| 1 | 庆元县  体育中心 |  | 庆元县城小济洋区块 | 总占地面积41133平方米（约61.7亩），建筑占地面积15320平方米，建筑总面积22725平方米，体育馆观众坐席数3000个，项目建筑单体为体育馆、全民健身中心、游泳馆 | 1.6亿元 | 2015-2018 | 2015 | 目前已完成项目建议书批复，可研编制审批等前期工作 | 完成投资 | 成为庆元县城新地标，承办体育赛事，提供全民健身服务 |
| 2 | 庆元县省级  水上运动中心暨体养基地 |  | 庆元县 | 总占地面积41133平方米（约61.7亩），建筑占地面积15320平方米，建筑总面积22725平方米，体育馆观众坐席数3000个，项目建筑单体为体育馆、全民健身中心、游泳馆 | 2亿元 | 2016-2020 |  | 前期研究  谋划 |  |  |
| **遂昌县**（1项） | | | | | | | | | | |
| 1 | 遂昌养生天地项目 |  | 遂昌湖山温泉小镇 | 占地面积3千亩 | 3亿元以上 | 2016-2020 | 2016 | 项目前期 | 3亿元 | 运动员疗养基地 |
| **松阳县**（1项） | | | | | | | | | | |
| 1 | 松阳县  全民健身中心 |  | 沿县城环城南路以南，沿五中以西 | 项目总用地面积15303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为65050平方米，总投资约4.8亿元，建设内容包括体育场一座，体育馆一座，游泳馆一座，室外综合训练场一片 | 4.8亿元 | 2016-2019 | 2016年底 | 已列入PPP项目库；完成规划方案设计。 | 4.8亿元 | 将成为县城一个重要景观，树立松阳县城市形象、提升城市品位和档次，完善城市功能，带动一个新城区的崛起 |
| **青田县**（2项） | | | | | | | | | | |
| 1 | 青田体育中心 |  | 青田县  油竹新区 | 总用地面积38405平方米，总建筑面积72490平方米，建筑占地面积22545平方米，内含体育馆、游泳健身中心、网球馆 | 3.5亿元 | 2014-2019 | 2014 | 游泳馆混泥土主体结构结顶 | 完成投资 | 成为青田县城新地标，提供更全面的全民健身服务 |
| 2 | 青田县  高市生态乐园  （滑雪场） |  | 青田县  高市乡 | 总用地面积46834平方米，建成室内滑雪场、滑草滑沙场、滑道、跑马场、野外战场 | 1.5亿元 | 2013-2019 | 2013年 | 一期完工 | 1亿元 | 科普南方人滑雪常识、增加侨乡旅游吸引力 |
| **景宁县**（3项） | | | | | | | | | | |
| 1 | 景宁县体育场馆迁建工程 |  | 景宁县 | 该项目由体育场、体育馆两个区块组成，主要包括一个400米塑胶跑道标准田径场、看台、辅助用房、健身中心、商铺、室外运动场地以及公共厕所、绿化等附属设施 | 2.34亿元 | 2016-2018 | 2016 | 已完成项目立项、地质测绘定界、项目选址、土地报审、建设方案评审、初步设计等前期工作；实地钻探、施工图绘制基本完成，水保已经进入审批程序，环评工作同步推进 | 完成投资 | 争取承办大型田径赛事，提供全民健身服务 |
| 2 | 畲乡  体育健身中心 |  | 景宁县 | 该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景宁县城南中心，青少年宫南侧地块，总用地面积22838.8平方米，建筑占地面积7073平方米，总建筑面积29471.9平方米。主要建设建筑面积12688平方米、600座的游泳馆，建筑面积7973.8平方米、300座的综合馆，以及室外运动场、绿化等附属工程 | 1.5亿元 | 2016-2018 | 2015 | 项目前期已基本完成，目前在政策处理中 | 1.5亿元 |  |
| 3 | 景宁县大漈乡体育运动休闲养生乡项目 |  | 景宁县大漈乡 | 2万平方米，计划建设篮球场、网球场、气排球场、地掷球场、游泳馆等体育场所 | 0.5亿元 | 2014-2018 | 2014年底 | 一期工程征地 | 完成投资 | 结合旅游，为民众提供运动休闲养生场所，同时提供农民致富创收的平台 |